

2019年1月
修订版

家庭垃圾的分类和倒出方法

在垃圾收集日的早晨把垃圾放在规定的地方!
每次投放数量, 请控制在5袋以内。

翻訳版(英語・韓国語・中国語)は市役所に置いています。

- An English version is available at City Hall.
- 한국어판은 시청에 준비되어 있습니다.
- 市政府里放有中文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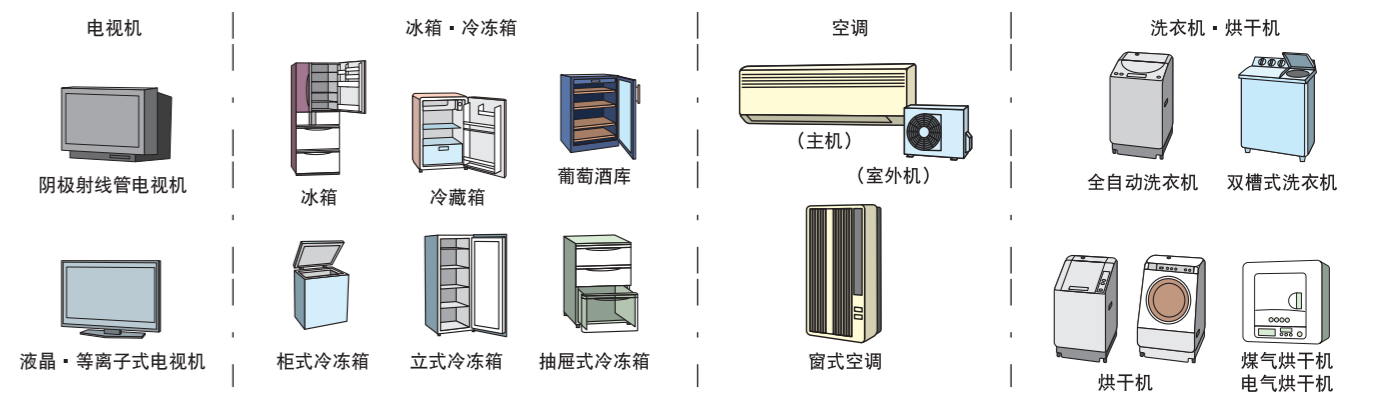
泉佐野市生活产业部环境卫生课发行
电话 072-463-1212 (总机)
传真 072-464-9314 (总机)

垃圾的分类·收集日等		标记等	具体示例	倒垃圾的规则
可燃垃圾 (收费)	和 星期 星期	本市规定的垃圾袋(收费) 50公升 30公升 20公升 10公升	地毯·地毯 (剪切成一张榻榻米的大小) 牙刷 吸管 一次性杯炉 厨房垃圾 包·鞋子 刷子 废纸 保鲜膜内芯 软管类 CD 录像带 座垫 被子·毯子 少量树枝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必须装入本市规定的垃圾袋(收费)里扔出。 • 装不进规定垃圾袋的被子、毯子应用绳子捆扎成十字, 且每条被子或毯子都要在绳子上系上本市规定的约30公升垃圾袋后, 在规定的每周2次收集日的后一个收集日扔出。地毯、地毯剪切成一张榻榻米的大小后用绳子捆扎成十字, 且每捆都要在绳子上系上一个本市规定的约30公升垃圾袋后, 在规定的每周2次收集日的后一个收集日扔出。
	塑料瓶除外 容器包装塑料 星期	有这个标记	发泡聚苯乙烯(泡沫盒) ジュース スーパー 用于隔开点心等的托盘 洗净的塑料瓶 洗涤剂 塑料瓶标签 超市的塑料袋 点心的口袋 喷雾瓶 食品托盘 塑料盖 鸡蛋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请勿使用小型包装袋, 否则可能会被风刮跑。 • 当左侧所述包装容器内留有异物, 不能洗或洗不干净时, 以及粒状发泡聚苯乙烯请作为“可燃垃圾”扔出。 • 清洗后请除去水分再扔出。 • 有一部分速食面等的容器是纸质的, 请仔细确认。
	罐子·瓶子· 塑料瓶 每月第 个 星期	有这个标记 PET	罐子 瓶子 塑料瓶 化妆品瓶 喷雾罐等 必须用完后 扔出。 1斗(约18公升)以上的大罐、玻璃餐具类、荧光灯等请作为“大件垃圾”扔出。 塑料瓶要撕下 标签 后作为“容器包装塑料”扔出。 不可将小瓶小罐装在大瓶大罐里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请装入无色透明垃圾袋 (大小为45公升或以下。超市, 便利店有售。)里扔出。 • 垃圾袋内不要再用其它口袋(双重)。 • 脏的话要用水大概清洗一下再扔出。 • 盖子要取下, 塑料盖作为“容器包装塑料”, 金属盖作为“大件垃圾”扔出。
废纸·旧衣服 每月第 个 星期	有这个标记的 纸箱等	报纸 杂志·小册子·教科书 旧衣服(2010年4月起变更) 纸盒(带有铅箔的纸盒作为可燃垃圾) 纸箱 纸袋 瓦楞纸箱 放入透明口袋里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种类分开, 除旧衣服外, 其它物品均必须用绳子捆扎成十字后扔出。另外, 要去掉乙烯塑料袋、胶带等异物。 • 报纸可装在报纸经销店发送的塑料袋里扔出。 • 旧衣服应洗干净后(能穿、能放入衣橱的程度)放入无色透明的口袋里扔出。沾有油污和宠物服不要作为旧衣服扔出。另外, 增加领带、围巾、围脖、手帕、毛巾(包括浴巾)等也可以与旧衣服一起扔出。(2010年4月起变更) • 内衣类(裤衩、胸罩、袜子、连裤袜)、帽子、手套、窗帘、床单、毯子等、剪碎后的纸张作为“可燃垃圾”扔出。 	
大件垃圾 (收费)	电话申请制 【联系地址】废品公司 电话号码	灯泡·电池 变光灯 照明器具 花盆 电风扇 餐具 餐桌椅 家具 伞 自行车 衣架 聚酯塑料桶 一次性打火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每次能申请丢弃的大件垃圾仅限5件之内, 体积较小的请装入市场上销售的45公升的垃圾袋里扔出。(每月限2次) • 尖头或太重的东西等可能损坏垃圾袋时, 请使用瓦楞纸箱。但使用瓦楞纸箱时装入的垃圾量仅限于相当于1个45公升垃圾袋的量。 • 仅限家庭的少量砂土、石块可以申请丢弃。 	
临时垃圾	【联系地址】与大件垃圾相同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因搬家、大扫除、整理等临时产生的大量垃圾 ■ 一次申请超过6件的“大件垃圾”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因搬家而产生的各种垃圾也必须分类扔出。 	

家电再利用法的对象品 收费: 再利用费+收集搬运费

1.“家电再利用法的对象品”的具体示例

- 电视机、冰箱·冷冻箱、空调(主机、室外机)、洗衣机·烘干机为家电再利用法的对象品。(2016年1月1日时)
- 今后**对象品种可能会因法律的修改而增加或变更**, 请予以注意。



2.“家电再利用法的对象品”的处理方法

- 家电再利用法的对象品**不能作为“大件垃圾”或“临时垃圾”**拿出或运到焚烧场, 请先与原购买时的商店或新购买时的商店商量。如果只是废弃, 且原购买时的商店等难以进行处理时, 请咨询(市)环境卫生课。

电脑(主机·显示器) 收费: 没有PC标记的电脑 免费: 有PC标记的电脑

1.“电脑”的具体示例

- 对象品有台式电脑主机、笔记本电脑、液晶显示器(包括一体型电脑)、阴极射线管显示器(包括一体型电脑)。
- ※自装电脑、倒产和已不从事电脑业务的厂家生产的电脑等也在对象范围内。
- ※购买时的标准附件(鼠标器、键盘、喇叭、电缆等)也一起回收, 进行再资源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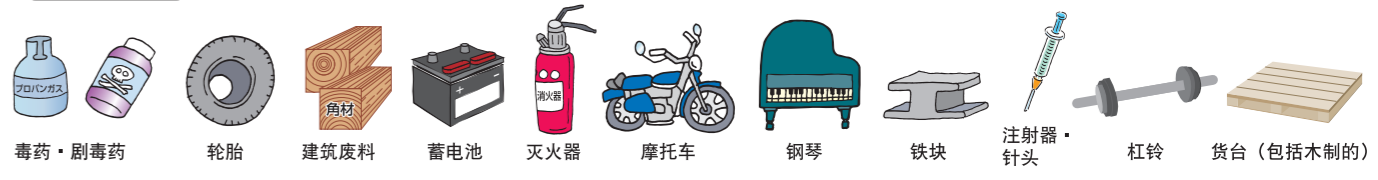


2.“电脑”的处理方法

由电脑厂家回收和再资源化。请直接与所废弃的**电脑的生产厂家的受理窗口**联系。(也可在网页上联系) **本市不予收集和处理**。对没有厂家回收的电脑(自装电脑、倒产和已不从事电脑业务的厂家生产的电脑等)由“电脑3R推进协会”(☎03-5282-7685·网页http://www.pc3r.jp/) 收费予以回收和再资源化。

其它不收集的垃圾 对“难以适当处理的物品”的处理

部分具体示例



- 即便不是家电再利用法的对象品和电脑, 对产业废弃物、泉佐野市田尻町清扫设施组合无法处理的东西也不收集, 请让购买时的商店回收或由施工公司等处理。